

學人宿舍申請流程

每學年期末考前通知全校老師，申請「學人宿舍借用續借申請表」，於規定時間內擲交總務處保管組。

於截止收件後，彙整及審核申請資料，並送人事室確認資料正確性。

召開「宿舍調配管理委員會議」，審議學人宿舍之分配及調整。

個別通知獲配者，洽定入住時間相關事宜。

辦理獲配者法院公證事宜。

完成學人宿舍申請住宿作業